购销合同

买受人（甲方）：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出卖人（乙方）：驻马店市马老头食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中心医院慰问品采购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购 销 合 同

合同编号：2024004

签订地点：驻马店市驿城区中华大道747号（中心医院行政办公区7号楼会议室）

买受人（甲方）：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出卖人（乙方）：驻马店市马老头食品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项目（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3-12-2）号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载明，合同附件及乙方响应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签署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买卖标的物

品名	品牌	单位	单价（元）	提货券价值金额（元）
生日蛋糕券	马老头	张	300元	500元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标的物为乙方的生日蛋糕券，单价为300元/张，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券内金额不少于500元/张的生日蛋糕券。该价格为含税价格，税费由乙方承担。

本合同的总价为：合同单价×实际领取的生日蛋糕券

结算方式：从第二季度开始每季度的第一个月，乙方向甲方提供上一季度实际领取人员清单及符合甲方财务规定的合法等额税务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一个月内向乙方支付。

本合同履行期间该合同单价不变，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三、质量标准及相关要求

1、乙方提供的蛋糕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以及GB/T31059-2014要求。

2、供应商应确保所供产品质量，新鲜制作，全程免费冷链配送，配刀叉、蜡烛等。送货到位后无遗漏、无破损，如有质量问题按照2倍赔偿，并承担相应费用。

3、保质期：达到国家规定要求。

四、交货及其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乙方应按照甲方预先提供的名单，准备相应数量的蛋糕提货券，保证甲方职工在合同履约期内随时领取。

2、供应商需以蛋糕券提货形式向采购人供货。采购人职工手持蛋糕券进行提货，市区内如需送货上门，供应商应将蛋糕送至职工指定地点。

3、成交供应商应负责蛋糕提取情况的核对，如有职工蛋糕券丢失，经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核对、确认无误后，成交供应商应及时补办蛋糕券，确保职工均能领取落实到位。

4、供应商不得将项目转让分包给他人，一经发现，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采购人按合同对物品进行认真验收，对不符合规定要求的物品，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退货；供应商未能履行磋商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物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供应商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

五、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标的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标的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约定的供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标的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标的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标的物或逾期交付标的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标的物外，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日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七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款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自甲方付款至退款期间的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3）乙方标的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标的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3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标的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标的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赔偿金给甲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乙方保证本合同标的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标的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标的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标的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六、争议解决方法

1、因标的物的质量发生争议，由甲方委托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监督部门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或检测，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五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 747 号

电话：0396-2726219

签约日期：2024 年 1 月 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西 100 米路南

纳税人识别证号：91411702MA9FN52840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驻马店通达路支行

银行账号：99009281173

电话：0396-2896369

签约日期：2024 年 1 月 8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